

《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线束 100 万束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 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组织环评单位(苏州科技大学)、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以及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对公司“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线束 100 万束等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HR20121007)、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苏新环项[2012]84 号)等文件, 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 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苏州高新区建林路 666 号出口加工区配套工业园 39 号厂房, 租赁苏州高新区出口加工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9 号厂房, 占地面积 2770 平方米。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项目建成后实际年产各类电线束 100 万束、关联机电产品 1 万个。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压接机 1 台、切断压接一体机 1 台、焊锡槽 1 个、空压机 1 台。

本项有员工 50 人, 年工作 250 天, 一班制, 每班工作 8 小时, 年工作 20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获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的备案通知(苏新前发[2011]181 号)。2012 年 1 月, 苏州科技大学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2 年 2 月 12 日获得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苏新环项[2012]84 号), 2013 年项目建成投产运营。2020 年 12 月 30 日项目因久试未验受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处罚(苏环行罚字[2020]05 第 079 号、苏环行罚字[2020]05 第 080 号)。2020 年

12月28日~31日，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进行验收监测，并委托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根据验收监测数据编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0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苏新环项[2012]84号”批复对应的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新建产各类电线束100万束、关联机电产品1万个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4000台、小变压器40万件项目验收报告表》及其批复内容以及对项目生产现场踏勘结果，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建成产能、匹配的原辅料使用、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审批文件内容基本一致。项目主要变动为锡渣处置方式变化，原环评中按危废处置的锡渣根据危废管理新名录要求按一般固废进行收集处置。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相关规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排放，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白荡水质净化厂处理。

(二)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

本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由1根15m

高的 1#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压接机、切断压接机、焊锡槽、空压机、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降噪措施有合理布局、隔声等。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电线及塑料皮、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和锡渣、废机油。其中一般固废电线及塑料皮、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和锡渣收集外售，危险废物废机油 (HW08, 900-217-08) 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废处置协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已建面积 10m^2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 2m^2 危废暂存场所。危废仓库设在 1 楼仓库；危废仓库地面设置环氧地坪，并设置托盘，能够防腐防渗、收集泄露废液；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并且张贴了标签；危废仓库外张贴了危废标志，张贴了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等；危废仓库内外设置监控，实行双锁制度。危险废物仓库的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字[2019]222 号) 有关要求。危废暂存场所已采取了相应的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并安装了监控设施、设置了双人双锁以及规范的环保标识标牌等。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31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 工况

公司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产品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正常接管排放，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排，水质不具有代表性，未进行验收监测。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

监测期间项目区域下风向厂界处大气中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4、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电线及塑料皮、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和锡渣收集后外卖，废机油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线束100万束等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 加强车间管理，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避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二) 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三) 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工艺和产品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

(四) 加强废包装桶的管理, 不得随意处置。

(五) 本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需进行整体验收。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6 日

苏州博爱茂电线有限公司年产各类电线束100万束等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参加验收人员签到表